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聘用營養師 林瑩雯

電話：03-3322101#7451

傳真：03-3361097

電子信箱：065140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5002556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50025564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50025564_ATTACH2.pdf、376735100E_1150025564_ATTACH3.pdf、
376735100E_1150025564_ATTACH4.pdf、376735100E_1150025564_ATTACH5.pdf)

主旨：轉知台灣休閒農業發展協會編印特色農業旅遊場域認證、
永續農遊及食農體驗等3項摺頁，請協助推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5年3月20日臺教國署體字第115002768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為推廣永續農業旅遊，輔導台灣休閒農業發展協會推動「特色農業旅遊場域認證」制度，協助國內農業旅遊場域提升服務品質、建立農遊特色，請廣宣、轉知使用旨揭摺頁，以推廣臺灣農村休閒產業之永續發展，並以實際行動支持在地農業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股長決行

學務處

115/03/23 10:17



1150002696

有附件